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及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业绩承诺基本情况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于2018年9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新马精密增资并购实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6000万人民币向马鞍山市新马精密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马精密”）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获得新马精密51.4%的股权。同时，刘兴旺、王璇、王丽萍、关劲松、康楠、武国华等6位新马精密股东同意，在前述增资完成后60日内，在各方未违反《增资协议》约定的相关声明与保证等条款的情况下，将其持有的新马精密的全部股份（共计2,099,000股）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3.5元/股，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734.65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新马精密55.6%的股权。公司与新马精密及相关方在2018年9月25日签署《增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对外投资暨签订增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

根据《增资协议》的相关约定，业绩承诺方（“丙方”，指:时勇、孟奎、尚东栋及徐炜，下同）承诺新马精密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分别实现不低于人民币220万元、人民币1240万元、人民币1600万元利润，合计实现利润不低于人民币3060万元，年均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20万元。如目标公司在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内任一年度的实际利润未满足当年承诺利润的85%（不含本数）的，丙方应当以现金方式向甲方进行补偿。

二、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1、新马精密2018年度业绩情况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新马精密201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2,185,563.85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政府补助、滞纳金及罚款除外）后的净利润为2,181,618.25元，占承诺2018年度利润的99.16%，基本达到预期收益。

2、新马精密2019年度业绩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新马精密2019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12,273,740.77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政府补助、滞纳金及罚款除外）后的净利润为10,973,139.56元，业绩完成率为88.49%，基本达到预期收益。

3、新马精密2020年度业绩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新马精密202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4,868,278.55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政府补助、滞纳金及罚款除外）后的净利润为4,858,976.36元，业绩完成率为30.37%，未达到预期收益。

三、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原因说明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汽车销售量遭遇重创，生产端企业因复工进度慢，零部件供应等问题导致产出水平低；消费端，产品消费停滞，市场需求受到严重抑制，对上半年的汽车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新马精密重要项目数月未开放运营，在新项目受疫情影响开展情况不及预期等综合因素影响下，新马精密2020年度业绩承诺未能完成。同时，新马精密在后期市场规划中做出了调整，从2020年下半年开始订单逐渐开始回暖，9月份已经恢复到2019年同期水平。

四、业绩承诺调整情况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新马精密在汽车零部件领域形成了一定的核心竞争力，为保持新马精密核心经营管理团队的向心力和积极性，与集团一起凝心聚力推进上市公司的汽车零部件发展战略，促使新马精密团队关注企业长远发展的质量，公司拟将2020年度承诺利润数额调整为2020年和2021年合并计算承诺利润数额，即2020年和2021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600万元，同时补偿计算方式也相应调整，并删除原奖励机制部分内容。2021年4月14日，公司就上述调整与业绩承诺方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的主要条款:

（一）各方一致同意，对《增资协议》第5.8条进行修改如下:

（本条款下甲方、乙方和丙方均为《增资协议》内甲方、乙方和丙方）

“5.8 业绩承诺

5.8.1 丙方承诺，目标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累积实现利润人民币3060万元，其中2018年度和2019年度分别实现的利润不低于人民币220万元和人民币1240万元，2020年度和12021年度累计实现的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600万元。

上述利润指经甲方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目标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政府补助、滞纳金及罚款除外）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2补偿机制:

5.8.2.1目标公司2018年度和2019年度中任一年度的实际利润以及2020年以及2021年度累积实现的实际利润不足5.8.1条承诺利润的85%（不含本数），则丙方同意以现金形式对甲方进行补偿，现金补偿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拟购买股权交易作价 － 前期已补偿金额

说明:业绩承诺期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3060万元

拟购买股权交易作价:6000万元”

（二）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增资协议》下第5.8.2.2条和第5.8.3条奖励机制条款不再履行，甲乙双方不再享有及承担《增资协议》下第5.8.2.2和第5.8.3奖励机制的权利义务。

（三）本协议经甲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增资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增资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本协议明确所做的修改之外，《增资协议》的其余条款继续有效。

五、业绩承诺调整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第五条规定:“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承诺相关方应充分披露原因，并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

本次业绩承诺修改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的有关规定。

2、调整后的业绩承诺方案累计承诺金额不低于原承诺金额，且有利于对新马精密经营管理团队产生激励督促作用，更充分地调动其生产经营积极性，促使其在未来更加注重新马精密的长远发展质量，避免急功近利，透支企业未来潜力;同时新马精密的良好健康发展也更有利于公司推进汽车零部件发展战略，从长远看更有利于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本次调整是根据目前客观情况作出的调整，以长远利益为导向，调整业绩承诺方案符合转让双方利益，调整后的方案是合理可行的。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及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调整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七、监事会意见

本次业绩承诺调整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调整后的业绩承诺及补偿方案有利于上市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该事项无异议，并同意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及签署相关补充协议。

八、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业绩承诺调整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我们认为:本次调整业绩承诺是基于标的公司目前面临的经营环境发生了转让双方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而进行的，调整后的业绩承诺及补偿方案符合双方利益，有利于保障新马精密未来持续稳定经营，有利于上市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对该事项无异议，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24

#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陈亚德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746,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8%。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披露了《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亚德计划在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33,380股，即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2021年01月18日披露了《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以及《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至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亚德在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00,000股，即减持数量为公司总股本的0.21%。至此，股东陈亚德持股比例为4.87%，其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减持时间过半。股东陈亚德自减持计划起始日至本公告日期间，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66,800股，即减持数量为公司总股本的0.5001%，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陈亚德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4,746,000 | 5.08% | 协议转让取得:4,746,000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减持数量过半、减持时间过半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陈亚德 | 466,800 | 0.5001% | 2021/1/15 － 2021/4/14 | 集中竞价交易 | 12.843-13.250 | 6,111,774.20 | 4,279,200 | 4.58% |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股东陈亚德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股东陈亚德实施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持续督促在其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陈亚德出于个人资金筹划考虑自主决定。减持期间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股东陈亚德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股份数量、减持时间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1-058

转债代码:110066　　转债简称:盛屯转债

转股代码:190066　　转股简称:盛屯转股

#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528,552,79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76%，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350,946,277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66.40%。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质押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延期购回涉及的股份前期质押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延期股数（万股）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原质押到期日 |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
|---|---|---|---|---|---|---|---|---|---|---|---|
|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 是 | 5,530 | 否 | 否 | 2020年4月14日 | 2021年4月14日 | 2022年4月14日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0.46 | 2.07 | 补充流动资金 |
| 合计 | – | 5,530 | – | – | – | – | – | – | 10.46 | 2.07 | – |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系控股股东因经营发展需要对前期质押股份进行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质押融资。本次控股股东延期购回的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股数量（股） | 本次质押延期后累计质押股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 528,552,794 | 19.76 | 350,946,277 | 350,946,277 | 66.40 | 13.12 | 0 | 0 | 110,335,732 | 0 |
| 姚雄杰 | 60,780,323 | 2.27 | 60,395,000 | 60,395,000 | 99.37 | 2.26 | 0 | 0 | 0 | 0 |
| 合计 | 589,333,117 | 22.03 | 411,341,277 | 411,341,277 | 69.80 | 15.38 | 0 | 0 | 110,335,732 | 0 |

二、深圳盛屯集团股份质押相关情况

（一）本次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之后，深圳盛屯集团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71,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3.43%，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2.65%；一年内（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50,946,277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66.40%，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13.12%。深圳盛屯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将通过自有资金按规定归还上述款项。

（二）深圳盛屯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深圳盛屯集团股票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深圳盛屯集团股票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股东向上市公司委派董事席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盛屯集团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四环锌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四川四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时进行了业绩承诺补偿约定，如若触及业绩承诺补偿条款，深圳盛屯集团将以该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对公司进行补偿，若股份数量不足以补偿的，以现金进行补偿。本次延期购回的质押股份不涉及深圳盛屯集团在该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此不会对其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ST远程　　公告编号:2021-017

#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2,649,773,036.02 | 2,792,995,484.95 | -5.13% |
| 营业利润 | -133,152,306.39 | 10,878,801.18 | -1,323.96% |
| 利润总额 | -131,556,176.36 | 10,766,044.92 | -1,321.9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4,881,972.67 | 8,481,782.18 | -1,690.2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878 | 0.0118 | -1,691.5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23% | 0.78% | -14.01%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2,590,711,346.50 | 2,743,319,494.27 | -5.5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952,459,080.00 | 1,087,341,052.67 | -12.40% |
| 股本（股） | 718,146,000 | 718,146,0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1.3263 | 1.5141 | -12.40% |

注:上述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2,649,773,036.02元，较上年下降5.13%；全年实现营业利润-133,152,306.39元，较上年下降1,323.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4,881,972.67元，较上年下降1,690.26%。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590,711,346.50元，较报告期期初减少5.56%，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952,459,080.00元，较报告期期初减少12.40%。

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下降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为:2020年第四季度公司出现了新的因前实际控制人违规担保等行为造成的诉讼案件，并据此进行了预计负债的计提，合计确认预计损失约1.4亿元。具体案件情况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2020-081）。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2021年1月2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09），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10,800万元～-13,200万元”。由于公司调整了2020年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导致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净利润指标低于原业绩预告区间亏损金额下限2.18%，变动幅度未超过20%，与原预计范围不存在较大差异。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ST远程　　公告编号:2021-018

#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60.31万元 | 亏损:4,224.26万元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0.0008元/股 | 亏损:0.0588元/股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由公司财务部门预测，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是因为2020年第一季度，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行业上、下游单位复工复产延缓，销售订单萎缩，而本报告期公司生产经营已恢复正常;

2、2020年一季度，受铜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影响，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177万元，本报告期公司未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导致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486　　证券简称:科沃斯　　公告编号:2021-023

#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审议情况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二、委托理财赎回的情况

2020年5月13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13,000万元，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赎回了部分理财产品1,000万元，收回理财本金1,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3.6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赎回了部分理财产品1,000万元，收回理财本金1,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7.93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赎回了部分理财产品1,000万元，收回理财本金1,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9.2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赎回了部分理财产品1,000万元，收回理财本金1,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22.99万元，本次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及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购买金额 | 赎回金额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期限 | 实际年化收益率 | 实际收益额 |
|---|---|---|---|---|---|---|---|---|---|
| 建设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周周利 | 1,000 | 1,000 | 2020-5-13 | 2021-4-13 | 336日 | 2.50% | 22.99 |
| 合计 | | | 1,000 | 1,000 | | | | | 22.99 |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银行理财产品 | 2,000 | 2,000 | 0.68 | 0 |
| 2 | 银行理财产品 | 16,000 | 16,000 | 5.45 | 0 |
| 3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 | 1,000 | 2.42 | 0 |
| 4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 | 1,000 | 2.37 | 0 |
| 5 | 银行理财产品 | 13,000 | 4,000 | 73.74 | 9,000 |
| 6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 | 1,000 | 2.42 | 0 |
| 7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 | 1,000 | 2.02 | 0 |
| 8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 | 1,000 | 5.31 | 0 |
| 合计 | | 36,000 | 27,000 | 94.41 | 9,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 19,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 7.67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 0.78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9,000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11,000 |
| 总理财额度 | | | | | 20,000 |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为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雪莱　　公告编号:2021-012

#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暨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计确认，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修正前: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营业收入 | 32,000.00万元－35,000.00万元 | 35,352.96万元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800.00万元－1,100.00万元 | 亏损:60,139.93万元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820.00万元－1,200.00万元 | -10,831.62万元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0.01元/股－0.02元/股 | 亏损:0.77元/股 |

修正后: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营业收入 | 33,429.67万元 | 35,352.96万元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4,375.05万元 | 亏损:60,139.93万元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2,070.89万元 | -10,831.62万元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0.06元/股 | 亏损:0.77元/股 |

2、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33,429.67 | 35,352.96 | -5.44% |
| 扣除后营业收入 | 27,704.11 | -- | -- |
| 营业利润 | 3,687.32 | -47,273.82 | 107.80% |
| 利润总额 | 4,503.86 | -60,240.65 | 107.4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375.05 | -60,139.93 | 107.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454.12 | -57,943.61 | 95.7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06 | -0.77 | 107.7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9.39% | -312.31% | 242.92%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69,288.40 | 66,837.98 | 3.6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2,070.89 | -10,831.62 | 119.12% |
| 股　本 | 76,411.30 | 77,790.25 | -1.7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0.03 | -0.14 | 121.43% |

注:上述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业绩快报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快报方面初步达成一致。

三、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为满足快速增长的紫外线杀菌灯市场需求，公司扩大产能规模、提升生产效率，全力开拓紫外线杀菌灯业务，相关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子公司深圳市卓誉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加大业务开拓力度，加强成本费用管控，盈利能力提升。

2、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债务重组事项，以争取债权人的债务豁免，减轻偿债压力。公司通过与债权人签署债务重组协议（含执行和解协议、法院民事调解书）及收到债务豁免/免除通知函方式，并已实施完成的债务规模（指债务重组前的账面金额）约为13,418.12万元，债务豁免金额约为9,238.03万元。影响当期净利润5,437.95万元，影响报告期期末净资产9,238.03万元。

3、报告期内，为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对生产基地及办公场地进行整合规划，将部分闲置自有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用于出租获取收益，变更后，公司通过评估对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进行估价后增加公司净资产约为9,611.20万元。

4、因报告期期后拍卖事项预计部分债务将从第三方抵押物拍卖价款中得到足额偿付而转回对原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顺光电”）部分担保义务。

5、预计2020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6,829.18万元。

（二）主要财务数据变动的原因

1、营业利润3,687.3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7.80%，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减少及公司实施债务重组以取得债权人债务豁免形成的其他收益增加所致。

2、利润总额4,503.8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7.48%，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营业利润增加，且因报告期期后拍卖事项预计部分债务将从第三方抵押物拍卖价款中得到足额偿付而转回对原子公司富顺光电担保义务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75.0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7.27%，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减少;公司实施债务重组以取得债权人债务豁免形成的其他收益增加;因报告期期后拍卖事项预计部分债务将从第三方抵押物拍卖价款中得到足额偿付而转回对原子公司富顺光电担保义务所致。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070.89万元，比本报告期初增加119.12%，主要原因为:为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将部分闲置自有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用于出租获取收益，变更后，公司通过评估对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进行估价后增加公司净资产约为9,611.20万元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盈利4,375.05万元所致。

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0.03元，比本报告期初增加121.43%，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所致。

四、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02），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0.00万元－1,100.00万元;2020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820.00万元－1,200.00万元。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75.0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070.89万元，与2020年度业绩预告存在重大差异，主要原因为:

1、在业绩预告披露后，公司根据债权人提供的信息，获悉公司前期计提的担保损失，因报告期期后拍卖事项预计部分债务将从第三方抵押物拍卖价款中得到足额偿付而转回对原子公司富顺光电的相应担保义务，增加了公司报告期的净利润及净资产。

2、此外，公司在2020年实施债务重组，部分债务豁免金额计入其他收益，增加了公司报告期的净利润。

五、其他说明

1、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快报方面初步达成一致，未经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计确认，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和《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如公司后续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与本次业绩快报数据无重大差异，则公司股票在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同时，如公司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经审计仍为负值，则公司股票在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目前预测2020年末净资产为2,070.89万元，如经审计后公司2020年末净资产变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3.1条和《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4、公司董事会就业绩预告出现重大差异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雪莱　　公告编号:2021-011

#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1,300.00万元-1,650.00万元 | 亏损:1,661.29万元 |
| 基本每股收益 | 亏损:0.0169元/股-0.0215元/股 | 亏损:0.0216元/股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亏损情况同比略有下降。因公司贷款金额较大，产生较高的财务费用，导致公司业绩亏损。同时，公司严控日常经营性费用支出，减少费用成本。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21-10

#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783,317,921.52 | 1,566,318,940.67 | -49.99% |
| 营业利润 | -282,135,974.51 | 70,375,449.36 | -500.90% |
| 利润总额 | -283,862,523.01 | 70,326,327.64 | -503.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61,861,440.90 | 44,627,861.62 | -686.7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8490 | 0.1447 | -686.7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26% | 3.00% | -22.26%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1,743,057,709.83 | 1,998,323,320.90 | -12.7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1,216,235,240.09 | 1,501,657,733.58 | -19.01% |
| 股本 | 308,463,955.00 | 308,463,955.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3.94 | 4.87 | -19.00% |

注:表内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0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公司餐饮及食品销售业务收入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尤其部分以旅游客源为主的餐饮门店接待人数同比下降较多，堂食收入恢复不及预期，直接影响到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公司积极应对疫情，调整经营结构和客源结构，重新定位北京人的餐厅，多措并举，积极推动存量门店提质升级;新开“全聚德”和